

資格考試卷一（基本證券及期貨規例）

考試綱要（於 2026 年 6 月 30 日起生效）

第 1 章：香港金融業監管概覽

- 1 金融產品與服務及其監管
- 2 監管當局
- 3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
- 4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
- 5 香港金融市場的參與者及中介人

第 2 章：相關香港法例及《公司條例》的原則

- 1 香港法律制度概述
- 2 《公司條例》及相關事宜

第 3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 1 背景
- 2 第 I 部 - 導言
- 3 第 II 部 - 證監會 - 其架構、目標、職能、權力及責任
- 4 第 III 部 - 交易所公司、結算所、交易所控制人、投資者賠償公司及自
動化交易服務
- 第 IIIA 部 -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
- 5 第 IV 部 - 投資要約
- 6 第 IVA 部 -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 7 第 V 部 - 發牌及註冊
- 8 第 VI 部 - 關乎中介人的資本規定、客戶資產、紀錄及審計

- 9 第 VII 部 - 中介人的業務操守
- 10 第 VIII 部 - 監管及調查
- 11 第 IX 部 - 紀律
- 12 第 X 部 - 干預的權力及法律程序
- 13 第 XI 部 - 證券及期貨事務上訴審裁處
- 14 第 XII 部 - 對投資者的賠償
- 15 第 XIII 部 - 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
- 第 XIV 部 - 關於證券及期貨合約交易等的罪行
- 16 第 XIVA 部 - 披露內幕消息
- 第 XV 部 - 權益披露
- 17 第 XVI 部 - 雜項條文
- 18 第 XVII 部 - 廢除及有關條文

第 4 章：發牌及註冊與附屬法例

- 1 《證券及期貨條例》的發牌及註冊規定
- 2 資本規定
- 3 客戶證券
- 4 客戶款項
- 5 備存紀錄
- 6 向客戶提供成交單據、戶口結單及收據
- 7 審計
- 8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受規管活動
- 9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匯報及備存紀錄責任
- 10 場外衍生工具交易結算
- 11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第5章：業務操守與客戶關係

- 1 引言
- 2 《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操守準則》
- 3 《基金經理操守準則》
- 4 《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
- 5 《提供信貸評級服務人士的操守準則》
- 6 《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守則》
- 7 《股份登記機構操守準則》

第6章：業務運作與常規

- 1 引言
- 2 《適用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持牌人或註冊人的管理、監督及內部監控指引》
- 3 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
- 4 電子交易及另類交易平台
- 5 《個人資料（私隱）條例》
- 6 合規及管治
- 7 有關業務運作與常規的其他事宜

第7章：在香港交易所的參與

- 1 引言
- 2 香港交易所
- 3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證券的交易
- 4 在聯交所買賣的交易所買賣期權
- 5 期貨合約交易

6 買賣及市場推廣

第 8 章：取得公開資本

- 1 有關上市的規則
- 2 其他種類的證券
- 3 收購及合併及股份回購
- 4 證監會的認可產品
- 5 取得公開資本的另類方法

第 9 章：市場失當行為及不當交易手法

- 1 在《證券及期貨條例》下的市場失當行為
- 2 市場失當行為的後果
- 3 未獲邀約的造訪
- 4 不當交易手法
- 5 執法行動

預期學習重點

第 1 章：香港金融業監管概覽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描述香港作為國際金融服務中心所提供的各類產品及服務；
- (b) 描述香港金融監管機構的目標及職能，以及香港的證券監管背景；
- (c) 描述政府機構與證監會的相關職能、責任及權力間的關係；
- (d) 描述與金融監管有關的半官方、法定及非法定機構的角色和這些機構與證監會的關係；
- (e) 描述證監會的目標、職能、權力、責任及架構；
- (f) 識別證監會各前線部門的職能及證監會的委員會、審裁處及工作小組的角色；
- (g) 區分證監會、交易所及結算所的角色；
- (h) 判斷金融市場中投資者、中介人、主事人及支援服務提供者的角色。

第 2 章：相關香港法例及《公司條例》的原則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闡釋香港證券及期貨業務相關的主要法例的基礎概念；
- (b) 識別法院、審裁處及仲裁在架構及工作上的差異；
- (c) 闡釋有關香港公司的類型、公司章程及內部運作；
- (d) 闡釋不同形式的股本及債權證；
- (e) 描述規管公司會議及通過決議的程序；

- (f) 評估董事的權力、職責及責任及在哪種情況下該等權力、職責及責任適用；
- (g) 評估股東的權利及權力、保障少數股東的必要性及為此目的而制定的條文；
- (h) 判斷財政司司長在哪種情況下可委任調查員調查公司事務；
- (i) 判斷不同的公司清盤方式之間的差異。

第 3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描述設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原因及其目標；
- (b) 描述《證券及期貨條例》內所用的重要釋義（主要載於附表 1，但亦見於《證券及期貨條例》各條文）；
- (c) 闡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主要執行部分的主要規定。

第 4 章：發牌及註冊與附屬法例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闡釋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建立，旨在控制及監督持牌法團、註冊機構、上述機構的有聯繫實體的發牌制度；
- (b) 判斷董事會的責任以及負責人員、主管人員、大股東、持牌代表及有關人士的定義；
- (c) 闡釋《適當人選的指引》、《勝任能力的指引》及《持續培訓的指引》的規定；

- (d) 闡釋《證券及期貨條例》附屬法例中有關資本規定、客戶證券、客戶款項、備存紀錄、成交單據，以及帳目及審計的規定；
- (e) 闡釋《證券及期貨條例》發牌制度下所有受規管活動的特定規定；
- (f) 闡釋《證券及期貨條例》附屬法例中有關場外衍生工具的交易及開放式基金型公司的規定。

第5章：業務操守與客戶關係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闡釋《操守準則》的一般原則及主要規定，並應用該等規定在實際事宜上；
- (b) 闡釋《基金經理操守準則》、《企業融資顧問操守準則》、《信貸評級機構操守準則》、《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守則》及《股份登記機構操守準則》的適用範圍及特別條文，以及該準則適用的人士。

第6章：業務運作與常規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描述根據《內部監控指引》所識別的內部監控主要範疇的目標及指引；
- (b) 描述持牌法團的高級管理人員應如何根據《內部監控指引》監督其業務；
- (c) 闡釋與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打擊洗錢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有關的主要香港法例，以及適用於識別及呈報洗錢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的措施；

- (d) 判斷如何有效採用以風險為本的方法識別可疑情況及與第三者有關而產生的洗錢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以及實施打擊洗錢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所需的政策及程序，以管理及 / 或匯報洗錢 / 恐怖分子資金籌集風險；
- (e) 闡釋從監管角度對電子交易及另類交易平台的特徵；
- (f) 闡釋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私隱條例》”）處理個人資料所遵循的一般原則；
- (g) 闡釋企業管治受到的廣泛關注及應對機制；
- (h) 描述持牌法團須遵守的基本保險規定；
- (i) 引用共同匯報標準的背景。

第7章：在香港交易所的參與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闡釋香港的交易所、結算所、交易、結算及交收制度之間的差異，並闡釋其各自的角色及職能，以及中國內地及香港之間的跨境交易安排及特徵；
- (b) 闡釋分別在聯交所及期交所進行證券交易的一般運作規則，並判斷參與者的身份及他們的角色；
- (c) 闡釋在聯交所買賣的期權性質以及這類期權於聯交所的買賣的基本運作規則；
- (d) 應用有關交易持倉限額及申報規定的規則；
- (e) 描述有關上市結構性產品（例如認股權證）的市場推廣的基本規定。

第 8 章：取得公開資本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引用《上市規則》的目的；
- (b) 闡釋包括董事、控股股東、授權代表、保薦人、整體協調人及其他資本市場中介人、合規顧問及獨立財務顧問各類參與上市過程的人士須遵守的監管規定；
- (c) 闡釋股本證券、股份計劃的基本上市規定及穩定價格行動；
- (d) 闡釋有關《上市規則》須予公佈的交易的性質、關連交易規則的目的，以及引致短暫停牌、停牌、除牌、撤回上市及紀律處分的事件及各自的程序，並判斷該等規則的適用情況；
- (e) 描述預託證券、認股權證、期權及類似權利、衍生權證、債務證券以及投資產品及其他證券的上市規定；
- (f) 闡釋《收購守則》及《股份回購守則》的目的、地位、應用及一般原則，並判斷該等守則的適用情況；
- (g) 判斷應在何時作出強制、自願及同等基礎的要約，以及闡釋收購、合併與股份回購的紀律要求；
- (h) 界定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集體投資計劃及結構性產品，並闡釋有關認可條文及登載廣告的規定及判斷該等條文及規定的適用情況；
- (i) 描述根據《證監會有關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與投資有關的人壽保險計劃及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的手冊》（“《手冊》”）、《單位信託守則》、《開放式基金型公司守則》、《非上市結構性投資產品守則》、《房地產投資信託基金守則》及《基金經理操守準則》的主要規定；
- (j) 描述強制性公積金計劃管理局（“積金局”）的角色與責任及證監會就認可產品頒佈的主要守則所涵蓋的範圍；
- (k) 闡釋證監會對認可集體投資計劃及結構性投資產品所涉各方的特別規定；

- (l) 判斷可能須受證監會監管的公開集資新方法；
- (m) 描述香港的規管制度如何應用於虛擬資產的活動，包括證監會的規管方針。

第9章：市場失當行為及不當交易手法

讀畢本章後，考生應能：

- (a) 描述《證券及期貨條例》中市場失當行為的條文下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與刑事檢控的區別，以及證監會在其調查及執法活動中如何採用這些程序；
- (b) 描述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的角色及其在處理失當行為案件時採用的程序；
- (c) 闡釋各種市場失當行為，並應用市場失當行為案件於現實情況中；
- (d) 闡釋市場失當行為在市場失當行為審裁處研訊程序及刑事檢控中潛在的後果；
- (e) 描述受市場失當行為影響的人士可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提出的私人民事訴訟；
- (f) 闡釋禁止未獲邀約的造訪，並判斷該規定適用的情況；
- (g) 判斷各種常見的不當交易手法；
- (h) 判斷證監會執法行動背後的理由。